

#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事会职权，列席和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有效地开展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工作，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17 年度主要工作做如下陈述：

### 一、2017 年度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3、2017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17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 二、监事会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列席董事会6次，出席股东大会1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监事会审查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程序规范，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森皮革”)因经营需要与关联方漳州微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书》,委托其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铬废皮屑、含铬污泥、磨革粉等危险废物,预计金额不超过 150 万元。此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并签订销售合同,交易公平合理,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吴华春、孙辉永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012)。

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为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2,000 万元,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及其配偶孙婉玉女士为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瑞森皮革向民生银行晋江支行申请 4,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为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瑞森皮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支行申请 7,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为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无需就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及其配偶孙婉玉女士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的此次担保行为支付任何费用,或提供反担保。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吴华春先生、蔡建设先生、孙辉永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52)。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为其中的 4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瑞森皮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支行申请 1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为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无需就董事长吴华春先生和副董事长兼总裁蔡建设先生的此次担保行为支付任何费用，或提供反担保。该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吴华春先生、蔡建设先生、孙辉永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56）。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无其他资金往来，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5、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申请额度为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额度为 9,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申请该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上述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和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06）。

后由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仅批准兴宁皮业 5,000 万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仅为江苏银行睢宁支行批准兴宁皮业的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解除其余 3,000 万元的担保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部分担保

的公告》(2017-047)。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向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申请额度为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和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48)。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申请额度为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和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53)。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宁支行申请额度为 4,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授信额度可用作贸易融资和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057)。

## 6、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 7、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报告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并完善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忠实地履行职责,监督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24日